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ELEFIEL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中慧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43)

##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公告

-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營業額達1,825,500,000港元，按年增長25.2%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達28,600,000港元，按年增長22.4%
- 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2.5港仙

中慧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度」或「期間」）經審核綜合年度業績，連同二零一二年的比較數字。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收入	4	1,825,542	1,458,192
銷售成本		<u>(1,452,278)</u>	<u>(1,176,863)</u>
毛利		373,264	281,329
其他收入	5	23,872	15,686
銷售及分銷成本		(125,547)	(91,515)
行政費用		(153,618)	(125,378)
其他經營費用		<u>(66,988)</u>	<u>(46,273)</u>
經營溢利		50,983	33,849
融資成本	6	(13,300)	(10,854)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u>(129)</u>	<u>—</u>
除稅前溢利		37,554	22,995
所得稅開支	7	<u>(6,140)</u>	<u>(3,507)</u>
年度溢利		<u><u>31,414</u></u>	<u><u>19,488</u></u>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8,566	23,345
非控股權益		<u>2,848</u>	<u>(3,857)</u>
		<u><u>31,414</u></u>	<u><u>19,488</u></u>
每股盈利	9		
基本 (港仙)		<u><u>6.94</u></u>	<u><u>5.67</u></u>
攤薄 (港仙)		<u><u>不適用</u></u>	<u><u>不適用</u></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年度溢利	<u>31,414</u>	<u>19,488</u>
其他全面收益：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物業重估收益	1,000	8,200
物業重估收益產生的遞延稅項	<u>(165)</u>	<u>(1,353)</u>
	<u>835</u>	<u>6,847</u>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u>3,941</u>	<u>192</u>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4,776</u>	<u>7,039</u>
年度總全面收益	<u><b>36,190</b></u>	<u><b>26,527</b></u>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33,422	30,416
非控股權益	<u>2,768</u>	<u>(3,889)</u>
	<u><b>36,190</b></u>	<u><b>26,527</b></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固定資產		76,703	83,716
商譽		8,311	12,157
無形資產		55,425	67,662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
遞延稅項資產		10,884	12,174
		<u>151,323</u>	<u>175,709</u>
<b>流動資產</b>			
存貨		292,956	270,249
應收貿易賬款	10	420,770	199,65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94,029	51,610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	–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2,454	–
即期稅項資產		1,143	2,868
銀行及現金結餘		183,138	161,808
		<u>994,490</u>	<u>686,187</u>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	11	318,240	128,297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29,291	191,719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4,203	846
銀行借貸		111,813	79,93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3,476	9,782
特許權應付款		6,867	–
衍生工具		6,119	8,137
產品保用撥備		19,343	17,463
即期稅項負債		5,128	4,678
		<u>704,480</u>	<u>440,853</u>
<b>流動資產淨值</b>		<u>290,010</u>	<u>245,334</u>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u>441,333</u>	<u>421,043</u>

##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負債</b>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9,929	9,515
特許權應付款	19,777	22,364
遞延稅項負債	21,237	25,383
	<u>50,943</u>	<u>57,262</u>
<b>資產淨值</b>	<b><u>390,390</u></b>	<b><u>363,781</u></b>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4,117	4,117
儲備	373,677	356,90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77,794	361,022
非控股權益	12,596	2,759
<b>權益總值</b>	<b><u>390,390</u></b>	<b><u>363,781</u></b>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公認會計原則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已就按公平值計量的租賃土地及樓宇重估、衍生工具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需使用若干主要假設及估計，亦需要董事於應用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作出判斷。

###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與其業務相關，並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年度生效之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導致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會計政策、本集團財務報表之呈報方式及所呈報金額出現重大變動，惟下文所述者除外。

#### a.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之修訂就全面收益表及收益表引入新選擇術語，且本集團已應用該等術語。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全面收益表更名為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而收益表則更名為損益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保留可以單一報表或以兩份分開但連續之報表呈列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之選擇權。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要求於其他全面收益一節內作出額外披露，以將其他全面收益項目分為兩類：(a)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b)其後可能會於符合特定條件時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所得稅須按相同基準分配。

該等修訂已獲追溯應用，因此，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方式經已修改，以反映有關變動。除上述呈列方式變動外，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對損益、其他全面收益及總全面收益概無任何影響。

##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及香港常設詮釋委員會註釋第12號「綜合－特殊目的實體」有關綜合財務報表之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就決定綜合計算投資對象與否引入單一控制模式，著重於實體是否有權控制投資對象、對參與投資對象所得浮動回報之承擔，以及運用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數額之能力。該準則規定，倘實體在實際情況下控制投資對象，則將投資對象綜合入賬。

### c.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訂明有關附屬公司、合資安排及聯營公司之披露規定，並就未綜合結構性實體引入新披露規定。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僅影響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列本集團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披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已追溯應用。

### d.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容許之所有公平值計量建立單一指引來源。該準則澄清公平值之定義為退出價格，將之界定為在有序交易中，市場參與者根據計量日期之市況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之價格；並增加了公平值計量之披露。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僅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之公平值計量披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已按未來適用基準應用。

本集團尚未採納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對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進行評估，但尚無法確定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是否會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四個報告分部如下：

電子製造服務	–	電子製造服務
分銷業務		
電訊產品	–	營銷及分銷品牌中小企電話系統（「中小企電話系統」）
多媒體產品及 電腦配件	–	組裝及／或營銷與分銷品牌多媒體產品和電腦配件
遊戲及娛樂產品	–	營銷及分銷遊戲及娛樂產品

### 3. 分部資料 (續)

本集團的報告分部為策略性業務單位，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各分部獨立管理，原因是各業務需要不同的技術及營銷策略。

本集團其他經營分部包括營銷及分銷無線通訊產品及其他產品。此等分部概未達到釐定可報告分部的任何定量規模。此等其他經營分部的資料載入分銷業務下「其他」一欄。

本集團按當前市價把分部間銷售及轉讓入賬，猶如對第三方銷售或轉讓。

#### (a) 有關報告分部溢利或虧損、資產及負債的資料：

	分銷業務					總計 千港元
	電子 製造服務 千港元	電訊產品 千港元	多媒體 產品及 電腦配件 千港元	遊戲及 娛樂產品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來自外來客戶收入	886,777	146,395	548,235	84,539	159,596	1,825,542
分部間收入	205,631	-	88,833	-	260	294,724
分部溢利／虧損	45,104	1,102	12,652	(3,771)	554	55,641
利息收入	998	1	5	18	3	1,025
利息開支	1,882	4,280	6,979	-	159	13,300
折舊及攤銷	18,176	5,891	959	6,664	1,934	33,624
員工成本	216,805	7,413	32,828	7,104	25,190	289,340
關稅撥備過度撥回	-	-	-	-	-	-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	-	(129)	-	-	(129)
所得稅開支／(抵免)	6,419	318	99	(1,952)	1,256	6,140
分部非流動資產增添	13,007	68	536	29	2,567	16,207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793,699	108,695	380,402	102,466	92,696	1,477,958
分部負債	328,746	87,289	356,899	111,321	71,656	955,911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	-	-	-	-	-



### 3. 分部資料 (續)

#### (a) 有關報告分部溢利或虧損、資產及負債的資料 (續) :

	電子 製造服務 千港元 (經重列)	分銷業務			其他 千港元 (經重列)	總計 千港元 (經重列)
		電訊產品 千港元	多媒體 產品及 電腦配件 千港元	遊戲及 娛樂產品 千港元		
<b>截至二零一二年</b>						
<b>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來自外來客戶收入	787,906	158,407	440,603	48,412	22,864	1,458,192
分部間收入	172,973	-	-	-	-	172,973
分部溢利/(虧損)	37,423	1,026	13,239	(15,501)	(1,197)	34,990
利息收入	276	-	4	-	-	280
利息開支	1,231	3,643	5,963	-	17	10,854
折舊及攤銷	16,863	6,025	849	7,124	419	31,280
員工成本	184,952	7,206	34,757	8,878	4,506	240,299
關稅撥備過度撥回	-	-	7,796	-	-	7,796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	-	-	-	-	-
所得稅開支/(抵免)	5,951	(675)	2,307	(3,541)	(535)	3,507
分部非流動資產增添	15,871	101	533	-	9,203	25,708
<b>於二零一二年</b>						
<b>十二月三十一日</b>						
分部資產	668,586	101,946	172,450	126,940	56,324	1,126,246
分部負債	237,783	81,528	161,661	127,447	48,911	657,330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	-	-	-	-	-

### 3. 分部資料 (續)

#### (b) 地區資料：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收入		
德國	368,654	292,457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包括香港)	351,325	285,793
美國	294,800	231,106
瑞士	198,928	200,983
意大利	107,767	99,965
法國	74,261	65,638
英國	66,273	68,753
其他	363,534	213,497
綜合總額	<u>1,825,542</u>	<u>1,458,192</u>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德國	16,598	16,254
中國 (包括香港)	78,821	86,992
美國	42,322	56,793
其他	2,698	3,496
綜合總額	<u>140,439</u>	<u>163,535</u>

在呈列地區資料時，收入是以客戶所處地點為準。

### 3. 分部資料 (續)

#### (c) 來自主要客戶的收入：

佔本集團收入10%或以上的主要客戶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電子製造服務分部		
最大客戶	208,592	200,585
第二大客戶	不適用	157,526
分銷業務－多媒體產品及電腦配件分部		
最大客戶	<u>258,961</u>	<u>189,780</u>

### 4. 收入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銷售貨品	1,843,970	1,480,601
產品保用產生的退貨淨額	<u>(18,428)</u>	<u>(22,409)</u>
	<u>1,825,542</u>	<u>1,458,192</u>

### 5. 其他收入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1,025	280
顧問費收入	2,328	362
收購折讓	915	1,459
匯兌收益淨額	1,361	—
已變現衍生工具收益	883	—
折扣撥備超額撥回	3,742	—
版權費撥備撥回	5,019	—
銷售廢料	1,175	1,838
應收款項撥備撥回	2,612	—
關稅撥備超額撥回	—	7,796
其他	4,812	3,951
	<u>23,872</u>	<u>15,686</u>

## 6. 融資成本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銀行透支利息	11	1
銀行貸款利息	1,523	1,081
進出口貸款利息	740	581
客賬融通貸款利息	6,752	5,548
其他利息開支	4,274	3,643
	<u>13,300</u>	<u>10,854</u>

## 7.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年度撥備	8,014	5,823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39	(815)
	<u>8,053</u>	<u>5,008</u>
即期稅項－海外		
年度撥備	3,502	3,083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1,809)	869
	<u>1,693</u>	<u>3,952</u>
遞延稅項	<u>(3,606)</u>	<u>(5,453)</u>
	<u>6,140</u>	<u>3,507</u>

本集團根據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一二年：16.5%）的稅率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其他地方應課稅溢利的稅項費用乃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當前稅率，根據當地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計算。

## 8. 股息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建議末期	(a)	10,293	8,234
中期	(b)	6,176	6,176
		<u>16,469</u>	<u>14,410</u>

附註：

- (a)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本公司普通股0.025港元（二零一二年：0.02港元）。
- (b) 二零一三年中期股息每股本公司普通股0.015港元（二零一二年：0.015港元），合計6,176,000港元（二零一二年：6,176,000港元）已宣派及於二零一三年派付。

## 9. 每股盈利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b>盈利</b>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本公司 擁有人應佔溢利	<u>28,566</u>	<u>23,345</u>
<b>股數</b>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 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u>411,714,000</u>	<u>411,714,000</u>

於該兩個年度內，本公司概無任何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 10.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與客戶主要以信貸方式進行買賣。本年度，信貸期一般介乎30天至120天。每名客戶均有最高信貸限額。新客戶一般須預付款項。本集團致力對其尚未收回應收款項維持嚴格監控。董事定期審閱逾期結餘。

本集團按發票日期的應收貿易賬款（扣除撥備）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0至90天	387,681	190,098
91至180天	25,835	3,328
181至365天	5,764	4,403
365天以上	1,490	1,823
	<u>420,770</u>	<u>199,652</u>

應收貿易賬款於年內的撥備對賬載列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3,635	3,635
年內撥備	2,843	1,147
年內撥回	(2,612)	—
撇銷壞賬	(2,843)	(1,147)
匯兌差額	—	—
	<u>1,023</u>	<u>3,635</u>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約96,366,000港元（二零一二年：41,848,000港元）已逾期但無減值。此等應收貿易賬款與近期無拖欠記錄的多名獨立客戶有關。此等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不多於3個月	85,760	33,099
3個月以上	10,606	8,749
	<u>96,366</u>	<u>41,848</u>

## 11. 應付貿易賬款

本集團按發票日期計算的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0至90天	312,898	123,122
91至180天	3,160	3,624
181至365天	588	341
365天以上	1,594	1,210
	<u>318,240</u>	<u>128,297</u>

### 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工作範圍

本集團之核數師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已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初步業績公告中所列財務數字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核對一致。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對初步業績公告發出任何核證。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在持續向好的消費市道支持下，全球經濟開始出現溫和復甦跡象。由於消費電子產品漸受歡迎，領先品牌的採購信心增加，因此本集團電子製造服務（「電子製造服務」）及分銷業務的收入均有所上升。然而，經營開支及勞工成本的憂慮依然存在，加上資產估值調整，令電子製造服務及分銷業務的表現受到影響，因而減少了本集團於本年度的利潤增長幅度。

雖然本集團的新業務（包括中國銷售網絡的持續拓展，以及在印度設立分銷單位及生產設施）在去年仍然面對挑戰，但過去數年新業務的業務進度良好，預期在未來將能帶動本集團的收入增長。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1,825,500,000港元，比去年同期1,458,200,000港元上升25.2%。毛利自二零一二年的281,300,000港元增加32.7%至373,300,000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達28,6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23,300,000港元）。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一如既往維持了穩健的現金流，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183,1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61,800,000港元）。董事會建議派付本年度末期股息每股2.5港仙。

## 電子製造服務業務

電子製造服務業務於年內的營業額為886,8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787,9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48.6%（二零一二年：54.0%）。縱然上半年消費氣氛欠佳，但消費信心於下半年已穩定改善，而且訂單亦會在傳統年底節日的購物需求推動下有所上升。

於過去一年，本集團繼續審慎管理產品組合，確保多元化的產品系列包括電訊及非電訊產品，能夠滿足全球知名電子消費品牌客戶的需求。管理層亦深明需要減低勞工成本、人民幣匯率及物料成本上漲帶來的影響，因此已採取相應措施以保持本集團的利潤率，當中包括持續為員工提供培訓及加強自動化生產，從而提高生產效率、增加產量及降低單位生產成本。本集團亦致力與供應商保持良好關係以保障原材料的供應。

## 分銷業務

分銷業務的總營業額為938,7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670,300,000港元），按年增加40.1%。營業額上升主要由於平板電腦（包括TrekStor平板電腦）的需求殷切帶動多媒體產品的銷售上升，加上GAEMS產品的銷售增加所致。

### *i.* 電訊產品

電訊業務主要於美洲分銷中小企電話系統（「中小企電話系統」）。年內，此分部收入為146,4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58,400,000港元）。本集團透過推出VoIP中小企電話系統成功擴闊了產品種類，進一步提升其於美國中小企電話系統市場的市場地位。為進一步推動整體電訊業務的增長，本集團致力於擴大分銷網絡至新興市場。

### *ii.* 多媒體產品及電腦配件

多媒體產品及電腦配件業務於年內錄得理想增長，營業額按年上升24.4%至548,2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440,600,000港元）。年內推出的新產品包括Volks-tablet電腦及為一家德國知名電話服務供應商設計的平板電腦。本集團仍是德國頂尖平板電腦品牌之一，並透過有效的分銷網絡及推行具影響力的市場推廣策略維持其市場地位。



### iii. 遊戲及娛樂產品

為推動遊戲及娛樂產品分銷業務增長，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底與美國一家遊戲和娛樂產品零售商建立夥伴關係，借助其全國性零售網絡分銷產品。自二零一二年下半年推出深受市場歡迎的GAEMS Sentry及Vanguard全新系列後，本集團致力提升GAEMS產品的知名度。

### iv. 其他

收購活動繼續於本集團的發展過程中擔當重要角色，助管理層提升現有業務及擴展新市場。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九月與Fargo Telecom訂立認購協議，以現金15,000,000港元認購Fargo Telecom已擴大發行股份53%，以善用其發展高端獨特通訊產品的專業知識，從而擴展本集團的產品及解決方案組合。

按地區劃分的收入方面，來自幾個主要的歐洲國家（包括德國、英國、瑞士、法國及意大利）的總收入上升12.1%至815,9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727,8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44.7%。中國（主要來自香港）的收入為351,300,000港元，較二零一二年的285,800,000港元按年上升22.9%。美國是本集團的第三大市場，年內的收入為294,8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231,1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16.1%。其他國家的營業額則上升70.3%至363,5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213,500,000港元）。

## 財務資料

### 財務回顧

#### 收入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總收入為1,825,500,000港元，較上一年度增長25.2%。由於電子製造服務業務錄得增長及分銷業務的持續貢獻，本集團的收入強勁增加。

本集團的報告分部為策略性業務單位，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就分部會計目的而言，目前有兩個廣泛的業務單位組別，即電子製造服務以及分銷，後者可再細分為電訊產品、多媒體產品及電腦配件、遊戲及娛樂產品及其他。

本集團的其他經營分部包括營銷及分銷無線通訊產品及其他產品。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電子製造服務的收入增加12.5%至886,8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787,900,000港元），而來自分銷分部的收入增加40.1%至938,7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670,300,000港元）。

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電子製造服務及分銷業務下的非電訊產品銷售增加35.0%至1,549,9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148,100,000港元），佔整體收入84.9%（二零一二年：78.7%）。提升對具較高利潤率的非電訊產品的重視為本集團的持續政策。

本集團的電子製造服務分部的非電訊產品主要包括電器和電器控制產品以及多媒體產品；而本集團分銷業務分部的非電訊產品則主要包括以「TrekStor」作為品牌的多媒體產品及電腦配件。

非電訊產品所產生的收入增長，主要是由於以下因素導致：

電子製造服務所產生的收入由二零一二年的636,20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一三年的757,600,000港元，乃由於電器和電器控制產品收入增加51,300,000港元及多媒體產品收入增加55,800,000港元所致。

由於市場對TrekStor平板電腦需求殷切，年內產品銷量顯著提升，令收入錄得增長。此分部帶來的收入為548,2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440,600,000港元），增長24.4%，此收入亦佔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總收入約30.0%（二零一二年：30.2%）；及

其他分銷業務分部的無線通訊設備及其他產品錄得銷售收入為159,6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22,900,000港元），及銷售「GAEMS」品牌的流動電子遊戲及娛樂系統錄得持續收入達84,5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48,400,000港元）。

##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二零一二年的1,176,900,000港元增加23.4%至二零一三年的1,452,200,000港元，與本年度收入之升幅相符。

## 毛利

毛利由281,300,000港元增加32.7%至373,300,000港元，而毛利率則輕微上升至20.4%（二零一二年：19.3%）。來自電子製造服務分部的毛利為41.3%（二零一二年：53.1%），來自分銷業務的毛利為58.7%（二零一二年：46.9%）。毛利增加主要是由於以下原因所致：

- (i) 年內，本集團分銷分部的銷售額和毛利均維持強勁增長。此分部的銷售額增長達40.1%，而毛利則增長達66.0%至219,2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32,000,000港元），受惠於「TrekStor」品牌的多媒體產品及電腦配件與「GAEMS」品牌的流動遊戲娛樂系統的分銷業績均有所改善以及於二零一二年年年底新收購的業務「Maestro」品牌的分銷無線通訊產品帶來的全年貢獻所致。
- (ii) 於二零一三年，分銷業務持續擴展令毛利水平上升。年內，本集團來自分銷業務的毛利部份為58.7%（二零一二年：46.9%），比重有所增加。

##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為23,9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5,700,000港元)，主要來自給予客戶的折扣結算後撥備回撥3,700,000港元、就可得資料確認有關於德國銷售存儲產品應付版權費的撥備回撥5,000,000港元及收回先前就呆賬撥備計提的應收款項收入2,600,000港元。

##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佔本集團收入分別約為6.3%及6.9%。與去年比較，本集團銷售及分銷開支佔本集團收入的比例維持於相若水平。

## 行政費用

行政費用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佔本集團收入分別約8.6%及8.4%。費用上升主要是由於本集團計入於二零一二年下半年收購的附屬公司全年業務，加上於二零一三年新收購的附屬公司所帶來的額外支出所致。

## 其他經營費用

其他經營費用由二零一二年的46,300,000港元增加44.8%至二零一三年的67,000,000港元。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為提升其設計及製造能力而投入額外8,000,000港元研發成本及收購GAEMS所產生的商譽減值4,300,000港元所致。

## 融資成本

本集團融資成本主要包括本集團銀行貸款、進／出口貸款及客賬融通貸款的利息以及金融負債的隱含利息。本集團的融資成本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分別約為10,900,000港元及13,300,000港元，並分別佔各年度收入約0.7%。

##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指本集團根據香港、中國、日本、美國、印度及德國的有關法律及法規按適用稅率繳付的所得稅款額。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其他司法權區並無須繳付的稅項。

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實際所得稅率相當穩定，分別約為15.3%及16.3%。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3,300,000港元，增加約22.4%，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8,600,000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淨溢利率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均為1.6%。

## 非控股權益應佔年度溢利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非控股權益應佔年度溢利為溢利2,8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虧損3,800,000港元）。淨溢利增加主要是由於GAEMS業績改善所致。

##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現金流量及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一月首次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撥付其業務營運及資本開支所需。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183,100,000港元，較二零一二年增加21,300,000港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中38.5%、33.0%及14.5%分別以人民幣、美元以及港元計值，而另外14.0%以多種貨幣計值。

本集團流動比率保持穩健，為1.41倍（二零一二年：1.56倍）。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附息銀行借貸總額為111,8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79,900,000港元），主要包括銀行貸款及透支以及進出口貸款。該等借貸全部須於一年內償還。此等借貸中大部份以美元、港元或歐元計值，所採用的利率主要按浮動條款釐定。

本集團處於淨現金狀況（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總銀行借貸）71,300,000港元，故此負債比率並不適用。

## 現金流量

於二零一三年，經營活動所得現金為21,200,000港元，而融資活動所得現金為21,200,000港元及投資活動所用現金為23,900,000港元。融資活動現金流入淨額主要為銀行借貸淨額31,900,000港元，惟被支付股息14,400,000港元所抵銷。

## 外匯風險

本集團通過使用衍生金融工具降低其外匯風險。本集團主要透過訂立外匯遠期合同及認沽期權（本集團可憑該認沽期權以特定行使價出售歐元），以減輕外匯匯率波動的影響，尤其是歐元兌港元的匯率。本集團將該等工具歸類為買賣以外目的訂立之工具。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遠期合同之公平值約為負6,100,000港元。該等遠期合同的合同金額為16,000,000歐元。

## 資本開支

二零一三年的資本開支為14,300,000港元，及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承擔為16,300,000港元。資本開支及資本承擔主要與購置廠房及機器以應付業務量增加有關。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抵押其資產。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E-Ink Corp.向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提出專利侵權索償，尋求法院就電子書閱讀器的銷售發出禁制令，並索償約10,7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0,300,000港元）。管理層認為，E-Ink Corp.的指控缺乏法律依據，故並無計提任何損失撥備。

一家版權收費機構單方面宣佈本集團於德國銷售的若干存儲產品的版權費。於報告期末，管理層估計該版權收費機構所聲稱索償額約為53,9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40,100,000港元）。根據最新的資料及法律意見，董事認為本集團需就有關的版權費付款的可能性甚微，故先前作出的撥備已於年內撥回。

一家版權收費機構單方面宣佈本集團於德國銷售的若干多媒體產品的版權費。於報告期末，管理層估計該版權收費機構所聲稱索償額約為57,700,000港元。經考慮法律顧問的意見後，管理層認為其單方面宣佈的版權費率過高，而本集團根據管理層最佳的認知，已按預期最高的責任作出適當撥備。

## 收購、出售及重大投資

年內，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出售及投資。

##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位於香港、美國、德國及中國各個營運單位合共僱用2,800名僱員。為招攬及延挽優質精英，以確保營運順暢及應付本集團持續拓展需要，本集團參照市況、個人履歷及經驗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

然而，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未採納任何購股權計劃。

## 展望

儘管有跡象顯示全球經濟復甦，特別是美國經濟，但生產及勞工成本所帶來的挑戰亦繼續對眾多製造商的發展構成壓力。管理層對處理此等商機與挑戰並存的情況駕輕就熟，因此繼續對本集團的未來前景持審慎樂觀態度。本集團亦積極發展電子製造服務及分銷業務，在配合其發展之餘亦擴大相關業務的協同效益，從而達致可持續增長及提高盈利能力。

發展獨特市場產品以迎合消費者需求及期望乃本集團持續發展業務的一項重要策略。繼平板電腦業務的進展並且於歐洲，尤其是在德國廣受歡迎後，本集團將憑藉其技術優勢，推出更多創新產品及解決方案。目前，本集團將借助Fargo Telecom的專業知識發展對集團收入貢獻日漸提高的電訊產品市場。

GAEMS業務營運方面，隨著新遊戲即將上市，來年GAEMS品牌的產品組合將更為豐富。繼進軍北美市場後，本集團將於下一個財政年度進一步於其他地區（如澳洲及歐洲）擴大銷售網絡，以提升市場對日漸多元化的GAEMS產品系列的興趣。

不論是透過內部自然增長或策略性收購方式，增加市場的滲透率將是本集團發展旗下業務的一項重要策略。本集團已逐步建立廣闊的業務網絡，特別是在美國、德國及其他歐洲及亞洲國家，於不久的將來繼續進軍其他市場。管理層已在探索該新興市場，電子製造服務業務更已於年內在印度投產，標誌著本集團發展的一個新里程。

如上所述，預期二零一四年本集團將繼續面對商機與挑戰。本集團多年來均實現可持續增長，管理層有信心透過推行有效策略、創新產品組合、廣闊的業務網絡及穩健的業務關係將本集團的良好往績延續下去。

## 其他資料

### 股息

董事會建議就本年度向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5港仙。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預期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六日或前後派發。派發末期股息之建議已載入財務報表，作為財務狀況表內權益項下保留溢利之分配。

### 暫停辦理股份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六日（星期五）至二零一四年六月十日（星期二）止（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能收取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必須連同有關股票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五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辦理登記。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其股份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七日（「上市日期」）在香港聯交所上市。企業管治常規乃基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守則」）而制訂。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採用該等準則並遵守守則所載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就守則第A.2.1條有所偏離的情況除外。

根據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分開及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本公司並無任何職銜為「行政總裁」的高級職員，此偏離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

鄭衡嶽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亦負責監督本集團整體運作。董事會定期召開會議考慮影響本集團運作的重大事宜。董事會認為此架構無損董事會與本集團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均衡和權責。各執行董事及主管不同職能的高級管理層的角色與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相輔相成。董事會相信，此架構有利於建立鞏固而連貫的領導，讓本集團有效運作。

本公司明白遵守守則條文第A.2.1條的重要性，並將繼續考慮遵守上述守則條文的可行性。如決定遵守上述條文，本公司將提名合適人選分別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

##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所需的標準。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個別查詢，各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載列的規定標準。

##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賬目

審核委員會現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關品方博士（主席）、歐陽長恩先生及薛泉博士，全部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之基本職務主要為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過程和內部控制系統。

本公司的年度業績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

## 刊載業績公告

本全年業績公告可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telefieldgroup.com.hk](http://www.telefieldgroup.com.hk))瀏覽。

承董事會命  
中慧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鄭衡嶽

香港，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鄭衡嶽、潘家利、吳儉源、霍佩賢及李繼邦；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歐陽長恩、關品方及薛泉。